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发布新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1月10日,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阳科技"、"公司")正式公开发布SDM4000A 高速六位半数字万用表。

● 公司本次发布的新产品未来实现大规模销售,存在市场推广与客户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新产品基本情况

SDM4000A 六位半数字万用表产品读数速率高,并搭载了触摸屏及全新界面,可助力提升产品的测试效率,该系列产品可广泛应用于自动化测试、电力工程、电子制造与维修等领域。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产品性能指标
SDM4000A 高速六位半数字万用表	SDM4065A、SDM4065A-SC	分辨率精度:67(2,200,000 count); DCV基本精度:35PPM; 最大读数速率:50,000个读数/秒; 最小采样间隔:20 μs。

二、新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SDM4000A 系列高速六位半数字万用表产品的发布体现了鼎阳科技的市场应变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进一步丰富了鼎阳科技产品线,拓宽了鼎阳科技产品的应用场景和使用范围。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丰富产品种类,使研发出的产品在市场中满足更多客户的需求。本次新产品的发布,有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市场中与鼎阳科技新产品具有类似产品性能或市场定位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是德科技(KEYSIGHT)34465A系列产品等。公司本次发布的新产品未来实现大规模销售,存在市场推广与客户开拓不及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1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年度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预计2023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公司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239.5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41.39万元。(未经审计,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239.58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41.39万元。

(三)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7,437.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4,187.07万元。

(二)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每股收益:-0.47元。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影响

公司于2023年5月完成对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的收购,并纳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将上年同期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调整。经调整后,公司2022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1,379.3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4,187.07万元(调整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热电业务因供热补贴增加,及逗值热量增加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证券业务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大幅度减少。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证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违约金收入增加以及公司收到政府供热补贴增加对本期业绩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开发区利泽中园二区218、219号楼爱慕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47,397,7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12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荣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 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7,378,772	99.9945	18,000	0.0051	1,000	0.0004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7,378,772	99.9945	18,000	0.0051	1,000	0.000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阳阳、马伯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田维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林巧亮、刘静

2.新任基金经理基本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田维
任职日期	2024年01月09日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6年7月加盟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002662;基金名称: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0年07月09日;离任日期:-
	基金主代码:001060;基金名称:前海开源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2年08月08日;离任日期:2023年09月06日
	基金主代码:001162;基金名称:前海开源优势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任职日期:2023年02月17日;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1日

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及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1日

根据《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博时沪港深优质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001215;C类份额:002555)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时除外),若出现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2023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了《中国结算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期间证券资金清算交收安排的通知》,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及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或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年份	月份	日期	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香港节假日
2024	3	29	耶稣受难日
	4	1	复活节
	5	15	佛诞日
	7	1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9	18	中秋节
	10	11	重阳节
	12	24	圣诞节前半日市
	12	25	圣诞节
	12	26	圣诞节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或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1日

根据《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及《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恒生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014424;C类份额:014425)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基金目标ETF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月份	日期	节日名称
3	29	香港耶稣受难日
4	1	香港复活节
5	15	香港佛诞日
7	1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9	18	香港中秋节
10	11	香港重阳节
12	24	香港圣诞节前半日市
12	25	香港圣诞节
12	26	香港圣诞节

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博时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1日

根据《博时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及《博时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标普石油天然气勘探及生产精选行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人民币):018851;A类份额(美元现汇):018852;C类份额(美元现汇):018854;C类份额(人民币):018853)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月份	日期	节日名称
1	15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2	19	美国总统纪念日
3	29	美国耶稣受难日
5	27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
6	19	美国六月节
7	4	美国独立日
9	2	美国劳工节
11	28	美国感恩节
12	25	美国圣诞节

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1日

根据《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时亚洲票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人民币):050030;A类份额(美元现汇):050202;A类份额(美元钞):050203;C类份额(人民币):019480;C类份额(美元现汇):019481)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本基金投资的境外主要市场同时开放交易的工作日。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因节假日而暂停交易,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24年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分红方式变更、基金转换及转托管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节假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月份	日期	节日名称
1	15	美国马丁·路德·金纪念日
2	19	美国总统纪念日
3	29	新加坡、香港、美国耶稣受难日
4	1	香港复活节
4	10	新加坡开斋节
5	15	香港佛诞日
5	22	新加坡卫塞节
5	27	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
6	17	新加坡哈芝节
6	19	美国六月节
7	1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	4	美国独立日
8	9	新加坡国庆节
9	2	美国劳工节
9	18	香港中秋节
10	11	香港重阳节
10	14	美国哥伦比亚日
10	31	新加坡屠妖节
11	11	美国老兵节
11	28	美国感恩节
12	24	香港圣诞节前半日市
12	25	香港、新加坡、美国圣诞节
12	26	香港圣诞节

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日期:2024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04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每个交易日开放申购,每份基金份额设定120天的滚动运作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1月15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4月2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本基金自2024年1月15日起在直销机构开通基金转换转入业务。	
转换转出起始日	本基金自2024年4月24日起在直销机构开通基金转换转出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本基金自2024年1月15日起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A	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401	02040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

1、对于每份基金份额,第一个运作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确认日(对申购、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即第一个运作期起始日),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日后的第120天(即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止。第二个运作期指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的次一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日后的第240天(即第二个运作期到期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止。以此类推。

2、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开放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就该基金份额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次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本基金认购份额的首个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起始日为2024年4月24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对于每份基金份额,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办理基金份额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转入或转换转出。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申购的价格。投资人在运作期到期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后或在运作期到期日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基金管理人规定,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金额高于上述金额限制时,投资者还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直销网点单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20,000元(含申购费);已在直销网点有该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其他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个人投资者及公募资产管理产品、职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计划及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或其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等人员出资认购的基金份额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如果有多笔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适用费率按单笔A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分别计算。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各销售机构销售的份额类别以其业务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

a、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b、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

c、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

d、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e、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

f、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

g、养老目标基金;

h、职业年金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其他投资者)
M<100万元	0.04%	0.40%
100万元≤M<500万元	0.02%	0.2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申请赎回。但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120天的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自2024年1月15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转换转入业务。自2024年4月24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转换转出业务。直销机构的转换业务仅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如有),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免予收取。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转换业务适用范围

本基金仅开通与富国旗下部分自TA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具体情况请详见2021年3月25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直销渠道进行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用优惠活动的公告》、2020年9月21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在直销渠道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2018年10月23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直销渠道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2015年10月23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直销网点开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5.2.2转换业务规则

(1)本公司直销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的开通情况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

(2)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日)。基金份额持有人转换基金成功的,登记机构在T+1日为其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投资者通常可自T+2日(含该日)后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直销网点申请转换基金份额时,每次对基金份额的转换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转换时或转换后在直销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需一次全部转换。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

(6)正常情况下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开放申购,但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目前,投资者只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最低金额为10元。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1)本公司的直销网点: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27层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传真:021-20513177

联系人:孙迪

(2)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fullgoal.com.cn

7.2代销机构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4年1月15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请详细阅读2023年12月21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上的《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富国安和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4)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6)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120天的滚动运作期。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滚动运作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7)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8)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华夏标普500ETF(QDII)	
场内简称	标普ETF	
基金主代码	1596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月1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月15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月16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月16日
	恢复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根据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注:2024年1月15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投资者在2024年1月15日仍可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2若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的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为避免因基金境外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在境外主要投资场所2024年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华夏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18064(人民币)、018066(美元现汇),C类基金份额代码:018065)将在其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的节假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将自该节假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2024年节假日提示如下:

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3月29日
2024年5月27日
2024年6月19日
2024年7月4日
2024年9月2日
2024年11月28日
2024年12月25日

注:1、上述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2、若上述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在境内双休日或法定节假日次日的(如周一),本基金自节假日前一个开放日15:00后也将暂停接受投资者提交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申请。

3、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若节假日安排、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本公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为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行相关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大中华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在境外主要投资场所2024年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华夏大中华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夏大中华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休市安排,华夏大中华企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2230)将在其境外主要投资场所的节假日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将自该节假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境外主要投资场所2024年节假日提示如下:

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2月19日
2024年3月29日
2024年4月1日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5月27日
2024年6月19日
2024年7月1日
2024年7月4日
2024年9月2日
2024年9月18日
2024年10月11日
2024年11月28日
2024年12月25日
2024年12月26日

注:1、上述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已剔除和国内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重合的日期。

2、若上述境外主要投资场所节假日在境内双休日或法定节假日次日的(如周一),本基金自节假日前一个开放日15:00后也将暂停接受投资者提交的申购